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卫平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王千华、沈小平、陈志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依据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公司将在业务拓展、网络平台建设、信息化建设有大额资金投入，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总结及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回避 4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9、审议《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17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 2018 年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回避 4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 2018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回避 3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